

合买彩票中大奖后一人不认账

法院:奖金一人一半

现代快报讯(通讯员 吴琼 段露露 记者 毛晓华)两个好友外出旅游时,每人出10元买了两张彩票,结果第二张彩票中了大奖20万元,这时其中一人王强声称彩票是自己花钱请对方代购的,并独自去领取了奖金。那么,这20万元奖金究竟该如何分配?近日,泰州姜堰区人民法院审理该案,法院审理认为,两人一起到彩票店后,王强没有自己购买而是委托张伟买有悖常理,应认定两张彩票为共同购买,其所有权及中奖的期待权应认定为两人共同拥有,判奖金平分。

张伟和王强是住同一栋楼的邻居,从小玩到大,两人都是在校大学生,2023年暑假结伴去山东某市旅游。抱着试试看的心态,7月20日晚上,两人去购买体育彩票。张伟先后付款10元买了两组,都交给王强保管,王强后来转账10元给了张伟。

时隔两天,王强发现其中一注彩票的一组号码与中奖号码前面五个数相同,经与彩票店确认,二人得知这张彩票中得当期二等奖,奖金227041元。

还没高兴两天,张伟跟王强父亲在商量如何分配奖金时,发生不快。原来,王强家人认为该彩票属儿子所有,只愿分5万元给张伟。此后,王强发微信安慰好友别往心里去,称只要谈妥了,两人依然是好兄弟。

最后两家约定,一起去泰州彩票点兑奖,至于怎么分配再议。但第二天两家到了泰州体彩中心询问后得知,只有到原彩票购买点才能兑奖。

没想到的是,在未告知张伟的情况下,7月26日上午,王强与家人在山东兑付了税后奖金18万余元。得知此事后,再加上前两次沟通矛盾,张伟心生不忿,28日上午

便与母亲上门理论。两家人发生拉扯、推搡后,张伟报了警,后又将王强送至姜堰区人民法院。

庭审中,王强辩称两人是一起购买彩票,但没有约定中奖后平分,第二张中奖彩票是自己委托张伟购买,当时也把第二张彩票的10元彩票款转给了张伟,现在持自己的彩票兑奖,中了奖理应由自己,不需要分钱给张伟。

姜堰区人民法院审理后认为,两人一起到彩票店后,王强没有自己购买而是委托别人买有悖常理,所以认定两张彩票为原告与被告共同购买,其所有权及中奖的期待权应认定为原告与被告共同拥有,双方当事人均应诚信履行。原、被告双方均出资10元,中奖奖金应当按照出资比例分配,双方应均分,判决被告王强于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向原告张伟支付款项90816.40元。(文中人物均为化名)

说法

公民合伙购买彩票的行为是合伙人之间的一种契约关系,每个人都受契约内容的约束,中奖彩票归属权,以及中奖金额的分配,核心点在于购买之前的契约关系是否成立,是否有口头或者书面的约定,口头协议具有和书面协议同样的法律效力。不能因为形式上由谁持有中奖彩票而认为奖金全部归该人所有,除明确约定外,应当按照出资比例分配合伙购买的彩票所得的中奖奖金。

女子太湖边拍照,遭遇“木板漂流记”

本想自行划回岸边,哪知越漂越远

近日,苏州北太湖中央出现惊险一幕:一名女子坐在一块木板上,手里握着一部手机,被困在湖中,四处漂浮。

前不久,苏州相城公安分局望亭派出所接到119转警,在北太湖大道附近的太湖水域,一名女子漂浮在湖中,无法回到岸边。接警后,望亭派出所一边立即赶往现场,一边联系了苏州渔政部门,调派一艘船前往事发水域实施救援。到达现场后,民警迅速与张女士取得联系,并通过望远镜以及微信共享位置开始寻找。

“那边有一个小黑点,会不会是她?”当搜救的小船慢慢靠近,民警通过望远镜看到一块木板漂浮在湖面上,木板中间坐着的正是张女士。随后,大家利用携带的救援工具展开营救,合力将张女士拉到船上,并将其安全转移至岸上。

现代快报记者了解到,事发



女子在太湖湖面上漂流 警方供图(扫码看视频)

当天下午,张女士在太湖边游玩,站在木板上拍照时,不料木板突然断裂脱离岸边。她本想自行划回岸边,哪知木板却在风力的作

用下越漂越远,无奈只好拨打手机报警求助。由于救援及时,张女士身体无碍。

现代快报/现代+记者 高达

盐城中院发布2023年度十大案例

母婴店老板转售公民个人信息获刑

现代快报讯(记者 王菲)3月18日,盐城中院评选发布全市法院2023年度十大案例,蒯某某、曹某某侵犯公民个人信息案入选。

2016年5月,被告人蒯某某在经营母婴用品店期间,为有针对性推销商品和服务,向滨海县某卫生院原工作人员王某某提出购买孕产妇、新生儿联系方式、家庭住址等信息,王某某将其工作中掌握的孕产妇建档卡及生育信息出售给蒯某某。蒯某某又将上述部分信息

出售给被告人曹某某和茆某某,蒯某某非法获利人民币52500元。

2019年1月至3月,蒯某某向曹某某出售公民个人信息共计2156条,其中孕妇建档卡信息979条,产妇生育信息1177条。

滨海县人民法院经审理认为,蒯某某非法获取、出售公民个人信息,情节特别严重;曹某某非法获取公民个人健康生育信息,情节严重,两名被告人均构成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。根据蒯某某的犯罪情

节和悔罪表现,可对其适用缓刑;曹某某购买公民个人信息数量较少,所购信息没有再扩散,且没有获利,犯罪情节轻微,可以免于刑事处罚。遂判处蒯某某有期徒刑三年,缓刑四年,并处罚金60000元;曹某某免于刑事处罚;对蒯某某退出的违法所得52500元予以没收,上缴国库。

宣判后,曹某某提出上诉,盐城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裁定:驳回上诉,维持原判。

说法

涉案孕产妇生育信息系医疗健康信息,不仅直接关系到公民人身权、隐私权,更是涉及婴幼儿安全,相较于一般个人信息而言,应当给予更高标准的保护。审理法院严格依法追究被告人刑事责任,有力打击了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的违法犯罪行为,对潜在的不法分子起到了震慑作用。

男子欠同事5万元不还 婚礼当天法院找上门

现代快报讯(通讯员 吴菲菲 记者 曹德伟)欠了昔日同事5万多元一直不还,新郎官在婚礼当天,被法院找上了门……后经协调,在当场履行1万元案款,并定下后期履行计划后,双方达成和解。

“我接到消息,陈某今天举办婚礼,我已经赶往现场,你们快来!”3月11日,镇江经开区法院执行干警王欣接到申请执行人李某的一条线索。

昔日同事因钱生隙。原来,李某与陈某曾是同事,陈某欠了李某5万多元一直不还。2023年,李某向法院提起诉讼,法院判决后又申请强制执行,而陈某一直杳无音讯。其间,执行干警多次查找陈某财产,均没有任何进展。直到这个电话响起,消失已久的陈某才终于“浮出水面”。

听到申请执行人李某激动的声音,王欣一面安抚李某:“你先别急,到达现场后不要冲动,我们稍后就到。”一面立即向执行局局长汇报此事。当天中午12点左右,身着便装的王欣与三名法警一同到达执行地点,将警车

停在偏僻角落。在酒店楼下,王欣遇到了申请执行人李某。

“你放心,陈某人在这,我们今天一定会帮你执行到这笔欠款。”担心在婚礼现场产生冲突,王欣说服李某留在原地等候,随后与另一名身着便装的法警上了楼。耐心等待婚礼结束,宾客离席,王欣这才与被执行人陈某及其家属讨论还款事宜。

王欣向其释明拒不履行的法律后果,耐心释法明理,同时也表达了坚定的态度:“欠钱的事你的家属也是知情的,李某此前作为你的同事,出于信任和同事之间的情谊,才借钱给你。如今,欠款还剩5万多,你完全可以拿今天收的礼金先还上。”

“不是我们不想还,实在是今天收的礼金也不多,还不足以支付办理喜宴的费用。”陈某及其家属无奈表示,但自愿配合前往法院与申请执行人李某进一步沟通。

后经协商,陈某当场履行了1万元案款,并定下后期履行计划,得到李某的认可,双方达成和解。

酒驾被查不知悔改 数小时后开车再被查

现代快报讯(通讯员 顾婧婷 记者 王瑞)因酒后驾车被交警查处,让朋友帮忙把车开回去,数小时后又因酒后驾车上路再次被查处,错上加错。

近日,南京交警高速九大民警在宁马高速巡查时,发现丁某驾驶轻型厢式货车涉嫌酒后驾车。经对其进行呼气式酒精测试仪检测,结果显示为39mg/100ml,属于饮酒后驾车。面对询问,丁某也承认自己前一天晚上喝了2两白酒、两瓶啤酒。随后,交警对其酒后驾车的违法行为依法进行查处。此后,丁某朋友帮其将车辆开走。

本以为事情就这样结束,没想到数小时后九大民警路面巡查时,发现一车辆不按车道行驶将其拦下,经核查发现驾驶员竟然是丁某。原来,丁某朋友将车开走后没一会儿便坚持要走,不愿协助丁某将车开回家,丁某想着到午饭时间民警也要吃饭,便铤而走险,打算自己把车开回家。

现代快报记者了解到,目前,丁某因酒后驾驶非营运车辆面临罚款1000元记12分,暂扣驾驶证6个月;不按道行驶罚款100元记3分;驾驶证被扣留期间驾驶机动车,罚款200元记6分。

高速上突然抛锚 司机竟在车上呼呼大睡

现代快报讯(实习生 刘思伶 通讯员 杨萍 记者 王瑞)近日,南京交警高速五大民警巡逻至机场高速8km处时,发现一辆棕色小车打着双闪停在应急车道上,车后未设置任何警示标志,存在极大的安全隐患。

见此情形,交警立即上前设好警示标志,随后查看发现车窗半开,车内一名司机竟然在呼呼大睡。交警立刻敲窗将司机唤醒,并询问情况。司机有些困惑和疲惫,称车辆因水箱温度过高出现故障,所以停车冷却降温,不知不觉就在车里

睡着了。交警当即对司机进行酒精呼气检测,确认不是酒驾。随后,交警对其进行了安全宣传教育,提醒他在高速公路上遇到车辆故障时,应立即开启危险报警灯,并在车后150米外设置警示标志,以提醒其他车辆注意安全。同时,司机也应立即离开车辆,站在安全地带等待救援,而不是在车内睡觉。

最终,交警对司机因车辆故障停车未按规定摆放警示标志的违法行为,依法处以罚款200元、驾驶证记3分的处罚。

交警提醒

眼下气温回升,春困来袭,开车困了可前往就近的服务区休息。而遇故障,请牢记十二字诀“车靠边,快警示,人撤离,即报警”。此外,驾驶员在行车前应该做好车辆检查,确保车辆状态良好,避免在高速公路上出现意外情况。